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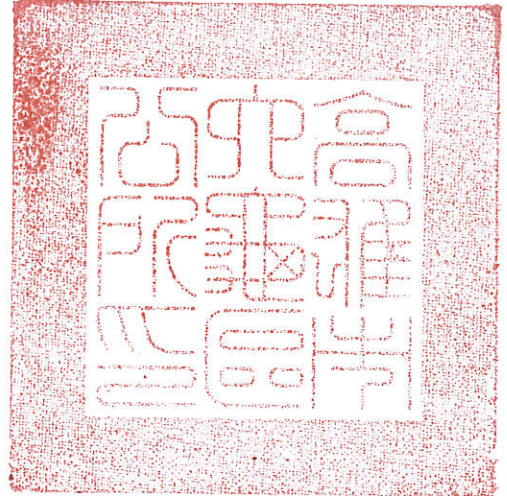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六龜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六區民字第11130603000號

附件：1110514吳蜜-死亡證明書影本除戶謄本各1份。



主旨：本區區民吳蜜君（身分證字號：R200151349，戶籍地址：高雄市六龜區義寶里14鄰太平路28號，民國39年11月20日生），於111年05月14日病逝，目前無親屬處理喪葬事宜，倘公告期間屆滿無家屬認領，本所將依社會救助法第24條規定辦理，屆時家屬不得異議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依社會救助法第24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旨揭吳蜜君大體目前暫存本市市立第二殯儀館仁武分館。
- 二、公告期間：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

區長陳昱如